

附件 1

## 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填报人：谢洁丽

联系电话：0755-84629596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完善我市流域管理体制机制的通知》（深编〔2019〕34号），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下称我中心）为市水务局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包括：承担龙岗河和坪山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承担三洲田水库、铜锣径水库的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等工作。负责编制流域防洪排涝联合调度方案、污水统筹调度方案和水资源利用调度方案等，经批准后组织市、区、街道有关单位推进实施。参与流域内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信息化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龙岗河和坪山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对流域内的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开展监督考核、巡查巡检工作，以及收集分析有关水量水质数据。承担龙岗河流域和坪山河流域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具体日常事务。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我中心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局党组工作部署，树立全周期管理理念，不断推进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

探索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深圳流域治理样本。

## 2. 重点工作任务

我中心全面梳理流域工作任务 108 项，明确中心重点任务 40 项，部门重点任务 68 项，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推动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一是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强化涉河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二是统筹两大流域下沉组，紧盯“双转变双提升”工作目标，深入开展“统筹治水思路、督促质量进度、全面巡查巡检”精准下沉。三是组织编制流域“三个调度方案”，完善调度场景，扎实推进实施，不断提升流域管理效能。四是建立流域包河包库机制，构建“流域中心员工当段长、管养人员当班长、区街道干部当支流河长、市民群众当民间河长”河道四维管理格局。五是探索实践“物业精细化+设施专业化”河道管养新模式，深入开展五化（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精细化、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流域治理能力上升新台阶。

**筑牢流域水安全。**一是创新建立干流直立式挡墙应急逃生系统。二是创新建立流域防汛预警管理体系。三是创新建立河道、水库“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教科书式巡查机制。四是创新建立泵、闸等设施“五步法”风险防控和日常维护管理机制。五是梳理流域安全隐患并形成清单，编制一图一表一策，实现流域安全管理挂图作战。六是精细梳理流域管理全要素，完善流域设施图集。

**保障片区水资源。**加强三洲田水库、铜锣径水库运行调

度，确保片区原水高质量稳定供应。编制大水坑水库、三洲田水库和铜锣径水库联合调度，为抽水蓄能电站发电、流域防洪安全、园山片区水源供应提供坚实保障。

**巩固干流水环境。**加强下沉督办，巩固流域治水成效。开展污水统筹调度，保障流域污水处理设施高质量运行。加强流域协调执法，努力消减界河段水质影响。

**推进党建业务深度融合。**深入推进党建标准化建设，积极打造特色鲜明的党建活动阵地和党建品牌。以党建引领，抓好挂点联系社区活动和基层水务干部队伍建设。借助党支部结对共建，瞄准流域重点任务，推动党建和业务双融双促。

###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批复深圳市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财预〔2021〕55 号），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和局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我中心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重点工作等，对存量项目进行优化梳理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部门预算资金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2021 年我中心预算按要求编报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涵盖了中心重点工作任务，科学设定投入、产出和效益目标值，绩效指标清晰有据、符合实际并可量化，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中心批复年初预算数 17,058.9 万元，调整后年度预算总额为 12,834.96 万元，预算调整减少 4,223.94

万元，实际支出 1,1846.98 万元，执行率 92.3%。

**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管理工作指引》、《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试行）》执行，相关采购均按照《深圳市水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水务局招标采购工作规则》执行，各项开支均符合相关规定和标准，会计核算规范，资金调整、调剂按规定执行，无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及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等均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市水务局有关财政政策、财务规定和年中文件通知要求开展，确保财务合规。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的申报、批复、招投标、调整、监督整改和验收均按照《深圳市水务局招标采购工作规则》、《深圳市水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水务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落实采购主体责任，确保项目合规合法，并按照管理中心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进行日常管理监督，确保项目正常进行。项目实施的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各项程序规范、有序。招投标管理职能分工明确，通过优化审查程序、落实履约职责和强化违约责任，实现合同“审、签、管、评”管理闭环。

**资产管理方面。**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及《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执行资产采购、验收、使用及处置等日常管理工作，对各项资产的管理做到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资产的配

置基本合理，确保资产管理的高安全性和高利用率。每年至少组织一次资产盘点，确保资产配置合理，年度财务账、资产账和实有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人员管理方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中心核定编制人数 51 人，实有在编人数 47 人；离休 0 人，退休 36 人。人员管理严格按照市人社局相关规定，做到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

**制度管理方面。**修订并印发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小型项目（工程、货物、服务类）管理办法、管养维护类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安全生产标准化制度等 90 余项制度，扎实推进中心各项工作标准化、精细化、规范化。

## **二、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以流域水旱灾害可防可控、流域水质考核达标、安全生产平稳有序、流域管理机制创新、业务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为目标，紧盯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发展目标、局领导部署和单位职责，深入抓好“六水共治”，不断推动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主要履职目标一是开展龙岗河（河道总长度 19.9km）及坪山河（河道总长度 15.668km）流域等工程的运行和维护工作，确保行洪安全。二是开展三洲田水库（总库容 803.05 万 m<sup>3</sup>）和铜锣径水库（总库容 2271.91 万 m<sup>3</sup>）两座水库、大康泵站（小型站五等，泵室 2 台潜水泵）等工程的运行和维护工作，确保正常供水及安全生产，全面提升水库运行管理能力。三是按计划，三洲田水

库、铜锣径水库分别向盐田分公司侨城水厂和荷坳水厂供水，保障区域充足优质的水资源供给。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具体履职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1. 补短板。高质量完成市领导巡河反馈整改。**抽调精干力量形成专班进驻龙岗河全面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收获整改问题、锤炼队伍、建立标准等多重效益。**完成三洲田水库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和清拆复绿。**完成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贯通水库内部巡查环线，提升水库安保岗亭、落羽桥、景观绿化品质。**完成铜锣径水库重大隐患整治。**借助治水攻坚力量，整治水库坝下积水重大隐患，解决了多年来想解决未解决的心头之患，并助力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荣获大禹奖。**抓好抓实流域抗旱保供水工作。**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抗旱保供水工作部署，迅速贯彻落实局党组相关工作要求，高效开展抗旱保供水工作。

**2. 强监管。开展流域精准下沉。**认真落实河长制，开展精准下沉，确保两大流域干流考核断面水质年均值达地表Ⅲ类水。加强流域监测调度，对干流关键断面、一级支流入河口定期开展水质、水量监测；降雨期间开展降雨对干流水质影响分析、流域洪涝分析，统筹做好水质调度和防洪调度。**开展流域防汛督导、水库督查和水保执法。**每场降雨形成简报和流域“四水”（洪水、污水、黄泥水、阻水）统计表，报送局相关处室、反馈区水务部门整改。围绕三个责任人履职情况和三个重点环节落实、设施设备运行、防汛物资储备

等重点内容，开展两河流域水库现场巡查和调度检查，形成专题报告上报。开展黄泥水入河检查，建立台账，及时上报水土流失案源信息。**开展管网交叉检查。**为推动治水从巩固治污成果转向全面提质，深入推进雨污分流，督促各区加强排水管网查漏补缺和修复改造，促进实现河流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和污水处理“双转变、双提升”。中心联同龙岗河、坪山河下沉组开展 2021 年雨污分流成效交叉检查工作，检查龙岗区 120 个小区/城中村、坪山区 85 个小区/城中村，大鹏新区 50 个小区/城中村，合计发现问题共 23 处。经交叉检查核查，龙岗区 3824 个小区、坪山区 1766 个小区、大鹏新区 304 个小区已落实排水管理进小区。龙岗河湿地公园和坪山河新增设施已明确授权区里管理，并协调落实配套资金。

**3. 提升标准。开展水库标准化建设。**建立水库“两册一表”制度，实现水库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标准化。开展河道**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管理机制体制，深入学习河道运维考核实施细则，建立河道管养履约评价机制、涉河项目管理工作指引机制，实现河道管理标准化。创新建立河道“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教科书式巡查机制，实现巡查精细化、标准化。**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根据 2021 年度自评得分，中心总得分率达 92.1%（其中安标一级达标要求为总分 90 以上，一级评审项  $\geq 70\%$ ）。

**4. 打造特色。编制两大流域“三个调度方案”。**抽调中心专业技术人员成立专班、编制方案并报批备案，结合实际场景验证实施并完善调度方案，提升流域管理效能。**探索实**

践“**物业精细化+设施专业化**”河道管养模式。深入推动河道管养向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精细化、信息化迈进。**创新水库智慧巡查系统**，探索水库打包一体化管养模式。首次尝试水库“巡查路线+标识+内容”一体化设计、“巡查人员+巡查责任人+巡查机制”一体化管控。**创新建立干流直立式挡墙应急逃生系统**。创新涉河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推进河湖长制从有名向有实转变。建立涉河项目管理工作指引机制、河道管养履约评价机制。**建立流域包河包库机制**。构建“流域中心员工当段长、管养人员当班长、区街道干部当支流河长、市民群众当民间河长”的**四维管理新格局**。**创新建立流域防汛预警管理体系**。划定黄、橙、红河道防汛预警线，明确应急机制预警；降雨时采集河道主要断面即时水位，生成实时水位线与预警线对照图。**创新开展安全生产挂图作战**。全面梳理流域安全隐患并形成清单，按照清单编制一图一表一策，实现流域安全管理挂图作战。**创新建立泵、闸等设施“五步法”风险防控机制**，实现安全风险隐患可见可防可控。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2021年我中心“三公”经费预算45.9万元，实际支出17.3万元，同2020年度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21.73万元比，支出减少4.43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另外我中心安排公用经费预算396.25万元，实际支出374.29万元。“三公”经费与日常经费均小于或等于预算安排总额。我中心优先保障基本支

出，同时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培训费等一般性经费支出，做到有保有压，经济性良好。

**2. 效率性。**我中心 2021 年预算总额为 12,834.96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为 1,1846.98 万元，执行比率 92.3%，我中心整体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基本按照年初计划时间完成，但部分水专项目因政策调整等原因无法按原计划执行，总体预算执行进度较滞后。

**3. 效果性。**(1)生产运行方面：一是中心完成供水 108.32 万 m<sup>3</sup>，实现原水费非税收入共 413.78 万元；二是完成 2021 年预算 12,834.96 万元，年末实际支出 1,1846.98 万元，执行比例 92.3%；(2)安全生产方面：通过对所管辖龙岗河坪山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除险加固、综合治理等措施，保障了龙岗河和坪山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正常运转；加强中心水工建筑物、水工设施、机电设备的维护、维修、巡查，库面保洁、库区绿化的管理，有效地保障三洲田水库、铜锣径水库的安全正常运行，龙岗河、坪山河两流域断面水质均值达地表水Ⅲ类标准。(3)组织建设方面：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建党 100 周年、特色主题党日等系列活动，完成 5 项“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建立“三进”护河新机制与“三请”监管新举措，相关工作在市委《信息快报》和深圳机关党建刊发。公众号“云端水库坚守者”视频被学习强国、深圳发布、深圳新闻网等连续转载，深受广大市民群众关注。2021 年度中心党支部被评为市局先进基层党组织并荣获 7、8 月“流动红旗”。

**4. 公平性。**在用水满意度程度方面，我中心 2021 年未收到关于用水户的相关投诉，有效投诉率为 0，用水满意度为 100%。在我中心的满意度方面，根据我中心发放的调查问卷汇总结果显示，员工对后勤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95%，中心开展的其他活动均无群众和员工投诉记录。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主要体现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在建工程转固以及内部控制几个方面：

1. 统筹抓好财务管理，确保工作有序开展。严格执行预算编制及申报流程，确保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严谨性；划分预算责任分解表，每月一通报、每季度一专题会。建立在建工程转固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及时完成已交付使用在建工程的转固工作。

2. 进一步优化内控环境，扩充《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管理中心制度汇编》，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小型项目（工程、货物、服务类）管理办法、管养维护类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等制度。与时俱进、不断适应快速变化的外部政策并立足自身业务发展，持续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工作运行管理制度，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考核评价，形成内控工作的良性循环。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一是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有待提高。预算执行中与原计划相比有所偏差，预算

编制科学性不高；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精细化程度不够。二是加强项目的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的跟踪检查力度，压实各部门负责人具体项目支出负责人的主体责任，建立与绩效管理相关制度与规程，明确绩效管理工作的程序和要求，为预算绩效工作的开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制度保障。三是绩效管理意识不强。在预算绩效管理的过程中，部所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对绩效管理工作理解不深刻、不全面。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工作，做好预算编制统筹划分，预算归口部门在编制单位预算工作时要加强与其他部门沟通，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确保流域各项工作安全高效开展。二是完善我中心部门预算执行管理办法，科学统筹、制定计划、明确任务、责任到人，进一步加强全过程预算管理意识，确保达到预算既定目标和要求，对于项目实施中因不可抗力原因需要调整的，及时做好统筹安排。三是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培训力度，采取专题培训、以会带训等方式开展绩效培训，从而进一步提高我中心绩效管理水平。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根据市财政局、市水务局要求，完善单位绩效目标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加强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联动，在规范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的同时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防止项目预算出现大额冗余或资金缺口，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和执行过程中的政策性刚性约束，对年中预算调整严格把关。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市财政局印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年修订）》进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93.4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如下表。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4.5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p>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5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3.00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财务合规性	3.00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 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 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 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 以内的, 得 1 分; 超出 10% 的, 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 直至 1 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 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 本项指标得 0 分。</p>	2.0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p>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p>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p>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p>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p>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00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	1.00	<p>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p>	<p>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p>	1.00

		率		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 1 分； 2. $90\% >$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 0.7 分； 3. $75\% >$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 0 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 的，得 0 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 $< 5\%$ 的，得 1 分； 2. $5\% \leq$ 比率 $\leq 10\%$ 的，得 0.5 分； 3. 比率 $> 10\%$ 的，得 0 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 的，得 3 分； (2) $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	6.00

					<p>(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p>(4)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5)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p> <p>(6)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7)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4.5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p>	6.0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p> <p>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0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li> <li>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li> <li>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li> </ol>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满意度<math>\geq</math>95%的，得 6 分；</li> <li>2. <math>90\% \leq</math>满意度<math>&lt;</math>95%的，得 4 分；</li> <li>3. <math>80\% \leq</math>满意度<math>&lt;</math>90%的，得 2 分；</li> <li>4. 满意度<math>&lt;</math>80%的，得 1 分。</li> </ol>	4.00
综合评分					93.4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谢洁丽	

# 附件 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25558317.49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40000.00		8476000.00		8445863.6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476000.00		8445863.6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其他资金		6740000.00		0.00		0.00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对三洲田和铜锣径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进行日常管理，保障水源工程安全高效运行，保障区域充足优质的水资源供给。					对三洲田和铜锣径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进行日常管理，保障水源工程安全高效运行；加强水源水质管理，对一级水源保护区水质把控严格，水质长期维持在地表水Ⅲ类水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行政执法装备购置数量		77套	77套	4	4				
						水工设施维修维护		6项	6项	2	2				
						大坝垂直位移监测、大坝水平位移监测、表面变形(位移)监测报告		12次	12次	2	2				
						聘用人员人数		33人	33人	1	1				
						基准点校核(倒垂线、双金属标)		1次	1次	1	1				
						绿化养护、库区保洁、薇甘菊治理、白蚁防治面积		32万平方米	27.82万平方米	2	1.7				
						汽油、柴油		≤2400升	1600升	2	2				
						维修维护任务完成率		≥95%	100%	2	2				
						提交项目成果		5项	5项	2	2				
						备品备件采购		1批	1批	1	1				
				一级水源保护区面积		4.96平方公里	4.96平方公里	2	2						
				一级水源保护区管理哨所数量		2个	2个	2	2						
				监控系统软件维护		1项	1项	2	2						
				质量指标		一级水源保护区管理考核情况		每月考核合格(80分以上)	94分	2	2				
						备品备件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大坝安全监测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水工设施维修维护合格率		≥90%	100%			2	2								
水行政执法装备验收合格率		≥99%	100%			2	2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95%	1	1								
		及时发放聘用人员劳务费		及时率100%	100%	2	2								
		一级水源保护区管理服务时间		2021年1月-12月	2021年1月-12月	2	2								
		备品备件到货时间		2021年11月30日前	2021年8月17日	1	1								
		到货及时性		≥95%	100%	1	1								
		大坝安全监测时限		2021年1-12月	2021年1-12月	2	2								
		项目服务时间		2021年1-12月	2021年1-12月	2	2								
成本指标		水工设施维修维护及时性		≥95%	100%	2	2								
		合同约定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	1	1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一级水源保护区水污染、水土流失、违法占地、森林火灾等事故发生次数		≤3次	0次	3	3						
				提高水行政执法工作效率		水行政执法工作效率≥90%	10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一级水源保护区的安全保障效果		水污染事件发生次数≤3次	水污染事件发生次数0次	3	3						
				加强水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树立良好的执法队伍形象		事件发生次数≤3次	事件发生次数0次	3	3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获得劳动报酬		高于深圳市最低工资2200元	均高于深圳市最低工资2200元	4	4						
				区域生态环境保护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3	3						
		满意度指标		管理单位对服务成果的满意度		≥90%	85%	3	2.8			加强对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管			
				操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3	3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满意度		≥90%	100%	3	3						
				执法人员满意度		≥90%	100%	3	3						
管理单位对大坝安全监测成果满意度				≥90%	85%	3	2.8			加强对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管					
		劳务派遣公司满意度		≥90%	94.7%	3	3								
		工作人员正常用油需求满意度		≥90%	100%	3	3								
总分										100	9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电工程及设备日常维修维护				项目金额	28887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0000.00	721900.00	721714.1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21900.00	721714.1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其他资金	88000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三洲田水库闸门、启闭机、机电设备、防雷装置等进行维护保养,整治存在的风险隐患,保障库区水务设施运行维护工作的高质量实施。				通过对三洲田水库闸门、启闭机、机电设备、防雷装置等进行维护保养,整治存在的风险隐患,保障库区水务设施运行维护工作的高质量实施。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巡逻艇	2艘	3艘	2	2	
			巡逻车	2台	2台	2	2	
			变压器预防性 试验	5台	5台	3	3	
			柴油发电机养 护	3台	3台	3	3	
			防雷装置检测 完成率	100%	100%	3	3	
			电瓶车数量	3台	3台	2	2	
			启闭机维护数	6台(套)	6台	3	3	
		闸门维护数	6座	6座	3	3		
		质量指标	电瓶车正常运 行率	≥95%	100%	3	3	
			闸门、启闭机 检修工作达标 率	100%	100%	3	3	
	设备正常运行 率		≥90%	100%	3	3		
	防雷装置主要 设备完好率		≥90%	100%	3	3		
	时效指标	防雷装置检测 及时性	100%	100%	3	3		
		维护保养服务 时间	2021年1-12月	2021年1-12月	3	3		
		故障处理及时 率	≥95%	100%	3	3		
	成本指标	项目维护时长	2021年1-12月	2021年1-12月	3	3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工设施 正常使用	保障水工设施正 常使用	水工设施正常 使用	5	5	
			增强防雷安全 意识,控制安 全隐患	安全隐患≤3处	安全隐患0处	5	5	
提高巡查工作 效率,保障水 库管辖范围安 全			保障水库管辖范 围安全导致事故 发生次数≤3次	水库管辖范围 安全事故发生 次数0次	5	5		
保障变压器、 发电机组安全 运行,减少事 故发生			保障变压器、发 电机组安全运 行,事故发生次 数≤3次	发电机组事故 发生次数0次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管理单位对服 务成果的满意 度	≥90%	85%	10	9.4	加强对合同执行情况的 监管,提高服务质量	
		使用人员满意 度	≥90%	94.7%	10	10		
总分						100	99.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管理			项目金额	4285425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0000.00	1111200.00	1094958.84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11200.00	1094958.84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其他资金	148000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安全隐患技术支撑和管控；开展库区、河道巡查，排查安全隐患；每季度定期检查，完成安全隐患问题整改，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				定期进行三防常规安全检查及专项检查，针对检查情况提出整改建议，通过进行危险源辨识，编制四色图等方式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完成安全隐患问题整改；及时配备三防物资和消防器材；组织应急演练，展开安全生产专项培训，提高了职工安全生产意识，保障安全生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专项安全检查	2次	2次	4	4	
			消防器材及用品购置	1批次	1批次	4	4	
			零星三防物资采购数量	采购合同数量	1个	4	4	
			安全隐患整改项目数量	≥3项	4项	4	4	
			编制总结报告	1项	1项	4	4	
			专项培训	1场	1场	4	4	
			编写隐患整改建议	1项	4项	4	4	
			季度安全检查	1次/季度	1次/季度	4	4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率	≥90%	100%	2	2	
			零星三防物资验收合格率	≥99%	100%	2	2	
			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合格	合格	2	2	
			安全生产咨询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完成时间	2022年01月30日前	2022年01月20日	2	2	
			整改期限	2021年12月30日前	2021年12月14日	2	2	
			消防器材及用品购置到货时间	2021年12月5日前	2021年9月27日	2	2	
	安全生产咨询完成期限		2021年12月1日前	2021年11月18日	2	2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9%	2	2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有效降低	无安全事故发生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大坝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无大坝安全事故发生	5	5	
			保障工作场所的消防安全	有效保障	无消防事故发生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对安全生产咨询成果满意度	≥90%	100%	5	5	
			职工对消防安全保障满意度	≥90%	100%	5	5	
			职工对三防物资使用情况满意度	≥90%	100%	5	5	
职工对安全隐患整改满意度	≥90%		94.74%	5	5			
总分					100	99.9	—	